

南宁学院新工科大楼、新文科大楼项目工程设计 (E4501002816020540001001) 澄清公告 (二)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E4501002816020540001001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南宁学院新工科大楼、新文科大楼项目工程设计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2年8月4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 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

更正内容：

序号	更正项	更正前内容		更正后内容	
1	第三章 评标办法“2.2.1 (1)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”	资信业绩 (分值: 50分)	评分规则: 2019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类似工程设计业绩, 每个得5分 , 满分50分。	资信业绩 (分值: 50分)	评分规则: 2019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类似工程设计业绩, 每个得50分 , 满分50分。
2	第三章 评标办法“2.2.2 (4)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”	企业信誉实力评分标准 (满分100分)	企业信誉实力得分=根据实时公布的自治区级诚信综合评价分/最高的投标人自治区级诚信得分 $\times 100 \times$ 100% (取70%~100%)+根据实时公布的项目所在地设区市级诚信综合评价分/最高的投标人区市级诚信得分 $\times 100 \times$ 0% (取0~30%)。	企业信誉实力评分标准 (满分100分)	企业信誉实力得分=根据实时公布的自治区级诚信综合评价分/最高的投标人自治区级诚信得分 $\times 100 \times$ 70% (取70%~100%) +根据实时公布的项目所在地设区市级诚信综合评价分/最高的投标人区市级诚信得分 $\times 100 \times$ 30% (取0~30%)。
3	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“技术标 (设计组织实施)”	二、设计组织实施方案	1、封面的编制: 需点击投标文件编制专用工具的“编辑文档”按钮进行内容编辑, 关闭编辑框后软件自动将编辑内容转换成PDF格式文档;	二、设计组织实施方案	1、封面的编制: 封面编制无投标人标识;
4	删去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“技术标 (设计组织实施)”和“设计方案标”的封面格式中的“投标人: _____ (盖单位章)”要求。				

更正日期：2022 年 8 月 10 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与上述澄清公告内容有不一致的，以本公告为准，其他招标文件内容不变。

2. 发布网站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西·南宁）、南宁学院网发布。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南宁学院

地 址：南宁市邕宁区龙亭路 8 号

联系方式：林鑫岐 ， 联系电话：0771-5900815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五层

联系方式：梁日雁、刘芬兰 ， 联系电话：0771-2023897， 传真：0771-2023997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梁日雁 电 话：0771-2023897
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南宁学院

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8 月 10 日